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營養師 康淑惠

電話：03-3322101#7452

電子信箱：spo007@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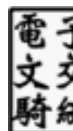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7日

發文字號：桃教體字第11200748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_1120074866\_ATTACH1.pdf)



主旨：函轉財團法人臺灣海洋保育與漁業永續基金會辦理「112年度公益幸福餐食補助申請計畫」自即日起開放全國公益團體申請相關資料1份，請貴校公告所屬周知，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12年8月1日府農漁字第1120208789號號函辦理。
- 二、有關「食農教育法」業於111年5月4日經總統令公布實施，為推動食農教育六大核心目標，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112年8月1日升格為農業部）委託財團法人臺灣海洋保育與漁業永續基金會執行旨揭計畫。
- 三、本計畫係提供公益幸福餐食包（生鮮冷凍食材）予相關團體，同時搭配食農教育文宣，期使國人及團體更加認識與支持國產優質農漁產品。前開生鮮冷凍食材內容物包含1份友善生態認證國產優質蛋白質主菜食材（如：冷凍鯖魚片、冷凍竹筴魚片、冷凍白帶魚排等）、1份友善生態認證



學務處

112/08/07 10:15



1120007410

有附件

國產優質蛋白質副菜食材（如：鯖魚罐頭、冷凍鎖管等）與1份國產其他生鮮食材（如：根莖類蔬菜），本計畫財團法人臺灣海洋保育與漁業永續基金會將視產季及申請團體需求辦理動態調整。

四、本計畫自即日起至112年11月15日止開放申請。詳細申請辦法與條件，請至幸福食材網站查詢（網址：<https://0g2-coa.toff.best/>），亦可電話洽詢財團法人臺灣海洋保育與漁業永續基金會（電話：02-2309-9177分機37）。

正本：本市各市立學校

副本：

